

社民連換殼吸「黑金」

撤公司註冊 僅社團運作 透明度低易瞞財源

調查報道

社民連於去年7月5日提交「有償債能力證明書」，展開自動清盤程序，並由吳文遠及陶君行兩名公司董事簽名。

「社會民主連線有限公司」去年7月26日召開特別成員大會，通過公司自動清盤，吳文遠簽字作實。

公司註冊處的文件顯示，今年2月25日，「社會民主連線有限公司」正式解散。



社民連主席梁國雄(「長毛」)，日前被揭發收受「禍港四人幫」之一、壹傳媒集團主席黎智英(肥佬黎)鉅額捐款但沒有向立法會申報後，屢更改口風，圖隱瞞事實。香港文匯報調查發現，原本以有限公司形式運作的社民連，於去年主動向公司註冊處申請清盤，並於今年2月正式解散有限公司，僅以社團形式運作。而梁國雄即被爆緊接於6月收受黎智英第二筆50萬元的捐款。有法律界及會計界人士指出，社團無需提交核數師報告及公司年報，透明度比有限公司為低，質疑社民連這種「金蟬換殼」手法，有逃避監管、隱瞞捐款來源之嫌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根據名為「壹傳媒股民」的人士向傳媒提供的資料，黎智英於去年10月及今年6月兩度捐款予梁國雄，每次金額為50萬元。而梁國雄被揭發收受「肥水」後，屢更改口風：先稱不會評論政治捐款，再辯稱是代社民連收取，繼而指自己於6月仍在服刑，「自己的戶口」當時沒有收取第二筆捐款，最終在被揭發後第十一天，才承認第一筆捐款是用作社民連及自己訴訟之用，卻未有轉至社民連戶口。惟他至今仍未承認收受第二筆捐款及其去向和用途。

去年申自動清盤 今年獲批解散

本報調查發現，社民連於2010年12月10日成立「擔保有限公司」，名字為「社會民主連線有限公司」，但於去年7月5日，社民連向公司註冊處提交「有償債能力證明書」，展開自動清盤程序，並由兩名公司董事簽名，兩人包括時任外務副主席吳文遠及前主席陶君行。「社會民主連線有限公司」於去年7月26日召開特別成員大會，通過公司自動清盤並委託清盤人處理，作為公司主席的吳文遠簽字作實。社民連委託的清盤人，於去年8月6日向公司註冊處提交「委託清盤人或臨時清盤人通知書」，文件顯示社民連是以「成員自動清盤」方式清盤。今年2月25日，「社會民主連線有限公司」解散，自此，社民連僅以社團形式運作。警察公共關係科發言人昨日證實，社民連於2006年4月10日註冊成為社團至今。

公司須每年核數 社團不必報賬

對於社民連棄有限公司僅以社團形式運作這種「金蟬換殼」的做法，有法律界人士分析指，以社團形式運作，最大「好處」是不用公開賬目，而公司註冊法律規定有限公司每年要找註冊會計師核數，並提交核數師報告，「社團註冊就不用了。」該人士指出，若政黨以有限公司形式運作，所有捐款要在核數師報告上反映；「近日『黑金政治』咁大件事，佢哋梗係想財政上越不透明越好！」有會計界人士亦指出，「擔保有限公司」每年要提交核數師報告及公司年報，社團則不用。至於報稅方面，該人士表示根據稅務條例，無論有限公司、無限期或社團，只要其基地在香港並於香港營運、提供服務及獲取盈利，都要向稅務局報稅，但稅務局可透過公司註冊處將報稅單送交有限公司，「社團就只靠自己申報。」

陶君行答覆閃縮 長毛久不回應

當時以「社會民主連線有限公司」董事身份，負責簽署「清盤」通知書的前社民連主席、現為社民連普通黨員的陶君行，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查詢時，多次迴避問題，只稱「唔想重複註冊(即包括有限公司及社團註冊)，便是且放棄一樣」，「有限公司註冊貴嘅，又要做核數報告，又要做年報，好煩！太多淋淋嘢嘢」，「邊個決定？唔記得咁多，幾十年前的東西，你去問梁國雄喇！」說畢便匆匆掛線。而記者亦多次致電給長毛，但其手提電話一直轉駁至留言信箱，至截稿前一直沒有回應。

長毛收「肥水」 交代「擠牙膏」

一向自稱「代表基層」的社民連主席梁國雄(長毛)，自從被「壹傳媒股民」公開資料揭發於去年10月和今年6月分別獲壹傳媒集團主席黎智英各50萬元的捐款後，一直以「擠牙膏」方式回應醜聞，先聲稱自己「代」社民連接受捐款，卻又未能出示單據證明，繼而又說去年收到的50萬元一直存放在律師處，用作應付訴訟。至於今年六月的一筆50萬元捐款，他卻堅稱從沒有收過，始終未能釋疑。

忽而代社民連收 忽而交律師保管

一直聲稱自己站在道德高地的長毛，自從被揭發涉嫌兩度收取黎智英兩筆各50萬元鉅款後，一直態度鬼祟迴避事件。直至上周，他在面對

傳媒追問時才首次披露，他在去年約10月至11月期間，曾「代」社民連收過黎智英一次50萬元捐款，同月由自己戶口轉走捐款，但承認未有轉至社民連的戶口。

在電台主持人多番追問下，他才吞吞吐吐交代鉅款「不在我戶口」，而是由律師保管，以應付他個人及社民連其他成員的法律訴訟。

但長毛至今仍未有交代該名律師的身份，也未有提供任何單據或文件證明他的說法，只聲稱在向立法會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問責後，才再一次過向公眾詳細交代及回應事件，疑似將立法會的調查當作「擋箭牌」。由於長毛等反對派回應「捐款」醜聞時愈描愈黑，輿論和建制派已要求廉政公署介入調查，免得有人「私袋自肥」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各界斥社民連逃避監察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被揭發「私收」黎智英鉅額「肥水」的梁國雄(長毛)，其領導的社民連再被發現涉嫌撤銷「有限公司」註冊，圖以「金蟬脫殼」手法逃避外界的監察。多名立法會議員批評，長毛及社民連近日被揭「爆出」收取「肥水」一事，已經引起公憤，是次被發現放棄較容易受公眾監察的「有限公司」註冊，改為社團註冊，種種舉動疑點處處，希望有關人士能夠盡快向公眾交代，不要再左閃右避。

陳鑑林：利用法律灰色地帶

全國政協委員、香港立法會議員陳鑑林昨日向本報指出，社民連「金蟬脫殼」的做法，證明作為社民連主席的長毛等人欲施展「瞞天過海」手法，利用一些法律灰色地帶，隱瞞曾經收取「肥水」的實情。由於社團註冊未有規定註冊的團體必須詳細公布各項運作，可以讓社民連容易逃避公眾的監督，這樣便可以繼續任意「飲肥水」。

王國興：「肥水」去向速交代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王國興質問，「點解長毛同社民連要鬼鬼祟祟取消有限公司註冊？」由於事件涉及公眾利益，有關人士應該盡快向公眾交代，包括收取「肥水」的來龍去脈等，以平息公眾的疑慮。

陳恒鑰：長毛狡計霸佔公屋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恒鑰指出，是次事件顯示，梁國雄(長毛)很有可能是要刻意隱瞞自己收取的各種利益，包括數額龐大的黎智英「肥水」。他表示，長毛聲稱把自己立法會薪金，捐贈給社民連，藉以換取自己能夠繼續霸佔公屋單位，濫用資源，凡此種種，其實都是大話連篇。陳恒鑰說，很多社團都會自動自覺提交核數文件，藉以提高組織的透明度，希望長毛能夠效法。

變裝易服 包庇暴徒

社民連成員多次以違法、暴力方式示威，屢遭警方拘捕。有會計界人士昨日分析，社民連「換殼」改為僅以社團形式運作，除可隱瞞捐款來源外，更因毋須提交大部分成員資料，可增加警方檢控違法成員的難度，有包庇嫌疑之嫌。

該會計界人士昨日向香港文匯報解釋，香港回歸前，港英政府規定20人以上的集會屬於違法，團體要根據《社團條例》註冊成為社團，當時沒有政黨，並無政治因素，故註冊的多為同鄉會、校友會、聯誼會及商務組織。後期政黨出現時，有部分政黨及政團就開始利用《社團條例》註冊。

大部分成員毋須公開

他指出，社民連之前成立的「擔保有限公司」，除每年要提交核數師報告及公司年報外，還要提供董事、其他成員及其他與公司相關人士的名字、身份證號碼及地址予公眾查閱，但社團只須提交主席、副主席、秘書及司庫姓名即可，資料披露的透明度可大大降低。

同時，該名會計界人士更懷疑，社民連成員多次涉及違法行為，「咁多人衝擊，又戴面面具，睇唔到個樣。」若他們以社團形式註冊，就可以隱瞞部分成員資料，增加警方檢控的難度。 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特稿